

证券代码：6030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18-041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工业园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34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股票1,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9.97元，募集资金总额44,9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68.4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686.5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91号）。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设计与技术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8,580.00	18,580.00
2	工程总承包业务开展项目	10,500.00	10,500.00
3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609.00	2,609.00
4	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	14,000.00	9,997.24
	合计	45,689.00	41,686.24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衡设计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尚需投资金额
1	设计与技术中心 技术改造项目	设计与技术中心 技术改造项目	18,580.00	18,768.02	
2	工程总承包业务 开展项目	工程总承包业务 开展项目	10,500.00	11,070.87	
3	设计与营销服务 网络建设项目	设计与营销服务 网络建设项目	2,609.00	128.51	2,480.49
4	未来发展战略储 备资金项目	未来发展战略储 备资金项目	9,997.24	8,317.95	1,679.29
合计			41,686.24	38,285.35	4,159.7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中衡设计本次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包含利息净收入）为 5,280.83 万元。

二、将“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结余利息收入继续投入该募投项目的情况及原因

“未来发展战略储备资金项目”募集资金 9,997.24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苏州华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款及收购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股权的部分收购款，上述款项支付完毕后，因时间跨度长，该项目累计利息净收入已达 800.76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公司拟将该募投项目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收益全部用作支付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第四期款项，具体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以最终实际可用为准。

三、调整“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资金投入计划情况及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拟通过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建立与完善全国性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

2016 年 1 月，公司决定暂停南通子公司、杭州分公司、宿迁分公司的投资计划。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

北京分公司的建设。

2018年8月,公司根据行业及区域发展的现状及趋势以及公司自身的业务布局及发展战略规划,审时度势,决定将“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在继续投向北京分公司的同时,利用募集资金投资设立武汉分公司、西安分公司。“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2,609万元,目前已投入128.51万元,尚需投入2,480.49万元。该项目因跨度时间长,累计结余利息净收入已达320.29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效益,公司决定将该项目结余利息净收入等收益全部投入到该项目中,具体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以最终实际可用为准。调整后,“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具体投向为北京、武汉、西安三个分公司的建设,目前可投资金额为2,800.78万元。

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后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拟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2,609万元,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北京、杭州、宿迁分公司建设费用	1,835.00	70.33%
1.1	装修工程	350.00	13.42%
1.2	网络布线及设备购置费	90.00	3.45%
1.3	办公家具购置费	105.00	4.02%
1.4	办公设备购置费	120.00	4.60%
1.5	软件购置费	150.00	5.75%
1.6	办公车辆购置费	135.00	5.17%
1.7	筹建期间场地租赁费用	165.00	6.32%
1.8	人才引进费	720.00	27.60%
2	南通子公司注册资本投入	420.00	16.10%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铺底流动资金	354.00	13.57%
	合计	2,609.00	100.00%

2016年1月,公司决议将“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由“在北京、杭州、南通、宿迁投资设立四个分(子)公司”变更为“投资设立北京分公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北京分公司的建设,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北京分公司建设费用		
1.1	房屋购置及装修工程	1,900	72.82%
1.2	网络布线及设备购置费	30	1.15%
1.3	办公家俱购置费	30	1.15%
1.4	办公设备购置费	20	0.77%
1.5	软件购置费	20	0.77%
1.6	办公车辆购置费	40	1.53%
1.7	人才引进费	250	9.58%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铺底流动资金	319	12.23%
合计		2,609	100.00%

五、本次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

“设计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后具体投资概算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比
1	北京、武汉、西安分公司建设费用		
1.1	房屋购置、租赁及装修工程	1,130.00	40.35%
1.2	网络布线及设备购置费	90.00	3.21%
1.3	办公家俱购置费	105.00	3.75%
1.4	办公设备购置费	120.00	4.28%
1.5	软件购置费	150.00	5.36%
1.6	办公车辆购置费	135.00	4.82%
1.7	人才引进费	720.00	25.7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铺底流动资金	350.78	12.52%
合计		2,800.78	100.00%

六、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基于目前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的现状及发展趋势，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有利于充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和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该事项审议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同意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同意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意见，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同意中衡设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事项。

十、上网公告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